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11樓南區
承辦人：郭承宗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723
傳真：02-27297070
電子信箱：a309@dopms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南港區舊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0314035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原函影本1份(140358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為因應103年12月27日（星期六）補行上班，各機關人員如有於當日參加喜宴之情形，在不影響政府為民服務品質下，除控留機關必要人力外，均請依同仁實際需要從寬同意請假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3年10月22日總處培字第1030050537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

(人事處代決)